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 9 人，实到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陶佩芬女士、夏淑萍女士以及独立董事王跃堂先生因个人或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相关职务，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增补朱爱华女士、卜江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意增补胡晓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朱爱华女士、卜江勇先生、胡晓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鉴于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作如下接替调整：

一、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怀珍 委员：夏淑萍、陶佩芬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跃堂 委员：仪垂林、杨春福、陈枫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春福 委员：王跃堂、陈枫、傅敦汛、陶佩芬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枫 委员：王跃堂、傅敦汛

二、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怀珍 委员：朱爱华、卜江勇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胡晓明 委员：仪垂林、杨春福、陈枫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春福 委员：胡晓明、陈枫、傅敦汛、朱爱华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枫 委员：胡晓明、傅敦汛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16 日